

证券代码：300499

证券简称：高澜股份

公告编号：2017-070

广州高澜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高澜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10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持股 5% 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7-064），持股 5% 以上股东广州海汇成长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海汇成长”）因自身资金需求，计划自 2017 年 10 月 10 日起三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2017 年 10 月 10 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内不得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计划减持数量不超过 3,600,18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3%），其中：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

近日，公司收到海汇成长出具的《关于广州高澜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减持计划进展情况的告知函》，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股东海汇成长减持期间已达到减持计划的一半，海汇成长未减持公司股份。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 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现将实施进展情况告知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海汇成长未减持公司股票，目前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广州海汇成长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合计持有股份	12,315,615	10.2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2,315,615	10.26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二、其他相关事项的说明

- 1、海汇成长非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其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 2、本次减持计划尚未执行完毕，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实施相关股份减持计划。
- 3、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海汇成长尚未减持公司股票，公司将继续关注海汇成长减持计划后续的实施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海汇成长出具的《关于广州高澜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减持计划进展情况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广州高澜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11 月 30 日